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GST20200518-028

项目名称: 土壤、地下水监测项目

委托单位: 安庆帝伯格茨活塞环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0年6月6日

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主要检测仪器	检出限 或最低检测浓度	单位
地下水				
pH 值	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-1986	PHS-3E 酸度计	/	无量纲
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PF32 非色散原子荧光 光度计	0.0003	mg/L
镉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-1987	TAS-990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计	0.001	mg/L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PF32 非色散原子荧光 光度计	0.00004	mg/L
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 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 计	0.004	mg/L
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-1987	PHSJ-4A 实验室 pH 计	0.05	mg/L
硝酸盐	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酚二磺酸 分光光度法 GB 7480-1987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 计	0.02	mg/L
亚硝酸盐	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 7493-1987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 计	0.001	mg/L
铁	水质 铁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 GB 11911-198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计	0.03	mg/L
锰	水质 铁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 GB 11911-198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计	0.01	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 计	0.025	mg/L
高锰酸盐指 数	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 11892-1989	--	0.5	mg/L
氯化物	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 11896-1989	--	10	mg/L
硫酸盐	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 法(试行) HJ/T 342-2007	723 型可见分光光 度计	8	mg/L
溶解性总固 体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 物理指标 GB/T 5750.4-2006 称量法	FA2204B 电子分析天 平	--	mg/L
总硬度	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 7477-1987	--	5	mg/L
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 分光光度法 GB 7467-1987	723 型可见分光光 度计	0.004	mg/L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GB/T 16489-1996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 计	0.005	mg/L

检测依据及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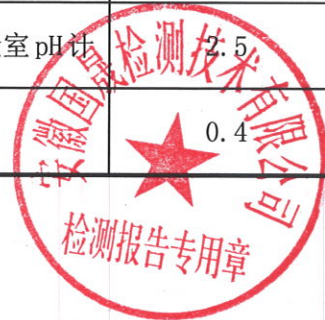
第 2 页 共 4 页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主要检测仪器	检出限 或最低检测浓度	单位
总铬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-2015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3	mg/L
钙	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5-198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2	mg/L
镁	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5-198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02	mg/L
钾	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-198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5	mg/L
钠			0.01	mg/L
碱度 (CO ³⁻)	电位滴定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)	--	--	mg/L
碱度 (HCO ³⁻)	电位滴定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)	--	--	mg/L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蒸馏后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03	mg/L
土 壤				
铜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1	mg/kg
锌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1	mg/kg
镍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3	mg/kg
总铬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	mg/kg
总砷	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: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/T 22105.2-2008	PF32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1	mg/kg
镉	土壤质量 镉、铅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1	mg/kg
铅	土壤质量 镉、铅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	TAS-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1	mg/kg
总汞	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: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/T 22105.1-2008	PF32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02	mg/kg

检测依据及方法

第 2 页 共 4 页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主要检测仪器	检出限 或最低检测浓度	单位
氧化物	土壤 氧化物和总氧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745-2015	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	mg/kg
氟化物	土壤质量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 22104-2008	PHSJ-4A 实验室 pH 计	2.5	ug
★锰	金属 - 金属和主要阳离子: HJ 803-2016	/	0.4	mg/kg





检测 结 果

样品编号: GST20200518-028/S1-S3

第 3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地下水			
样品来源	安庆帝伯格茨活塞环有限公司			
样品性状	S1-S3 微浑			
检测项目	pH 值、砷、镉等			
采样方法	现场采样			
采样日期	2020 年 5 月 21 日			
检测日期	2020 年 5 月 21 日-2020 年 5 月 30 日			
检测项目	单位	S1 生产车间南面	S2 生产车间西面	S3 生产车间北面
pH 值	无量纲	7.46	7.49	7.52
砷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镉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总铬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汞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氰化物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0.005
氟化物	mg/L	0.21	0.21	0.21
硝酸盐	mg/L	0.98	0.91	0.98
亚硝酸盐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铁	mg/L	0.09	未检出	0.04
锰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0.05
氨氮	mg/L	0.296	0.306	0.117
高锰酸盐指数	mg/L	2.0	1.8	2.0
氯化物	mg/L	28	29	27

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编号: GST20200518-028/S1-S3

第 4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地下水			
样品来源	安庆帝伯格茨活塞环有限公司			
样品性状	S1-S3 微浑			
检测项目	pH 值、砷、镉等			
采样方法	现场采样			
采样日期	2020 年 5 月 21 日			
检测日期	2020 年 5 月 21 日-2020 年 5 月 30 日			
检测项目	单位	S1 生产车间南面	S2 生产车间西面	S3 生产车间北面
硫酸盐	mg/L	34	30	27
溶解性总固体	mg/L	196	202	174
总硬度	mg/L	63	71	67
六价铬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钾	mg/L	1.83	1.73	1.75
钠	mg/L	9.18	8.86	9.02
钙	mg/L	10.5	11.8	11.8
镁	mg/L	8.80	9.90	9.10
碱度 (CO ³⁻)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碱度 (HCO ³⁻)	mg/L	115	115	119
挥发酚	mg/L	0.0009	未检出	0.0019
硫化物	mg/L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以下空白				



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编号: GST20200518-028/T1-T24

第 4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土壤		
样品来源	安庆帝伯格茨活塞环有限公司		
样品性状	T1-T24 黄褐色 固体		
检测项目	镉、汞、砷、铅、总铬等		
采样方法	现场采样		
采样日期	2020年5月21日		
检测日期	2020年5月21日-2020年6月5日		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
镉	mg/kg	详见附件	
汞	mg/kg		
砷	mg/kg		
铅	mg/kg		
总铬	mg/kg		
铜	mg/kg		
锌	mg/kg		
镍	mg/kg		
氰化物	mg/kg		
氟化物	mg/kg		
★锰	mg/kg		
以下空白			
备注			





国晟检测
GUO SHENG TESTING

附表 1:

样品名称	采样深度 m	点坐标	镉	汞	砷	铅	总铬	铜	锌	镍	氰化物	氟化物	★锰
大车间东侧	0-0.5	E: 117.04468 N: 30.552202	0.244	0.144	9.37	28.9	84	23	104	28	未检出	372	745
大车间东侧	0.5-3		0.367	0.058	9.67	21.4	70	19	87	26	未检出	301	937
大车间南侧	0-0.5	E: 117.043287 N: 30.552228	0.481	0.087	8.89	24.3	72	22	94	27	0.04	382	652
大车间南侧	0.5-3		0.417	0.077	8.40	23.2	61	21	90	26	未检出	323	625
大车间西侧	0-0.5	E: 117.041022 N: 30.553906	0.255	0.073	9.13	19.7	58	16	86	22	未检出	391	505
大车间西侧	0.5-3		0.247	0.069	8.15	19.3	56	15	72	21	未检出	327	589
大车间北侧	0-0.5	E: 117.041698 N: 30.554394	0.387	0.081	8.48	25.5	74	23	112	28	未检出	401	755
大车间北侧	0.5-3		0.389	0.077	7.68	23.0	69	19	94	26	未检出	352	537
1#危废库	0-0.5	E: 117.042851 N: 30.552398	0.359	0.081	10.7	41.0	106	33	127	38	0.10	334	573
1#危废库	0.5-3		0.369	0.071	11.3	27.9	79	30	102	35	0.13	296	563
2#危废库	0-0.5	E: 117.041311 N: 30.55267	0.395	0.080	9.92	39.8	93	35	145	40	0.11	291	494
2#危废库	0.5-3		0.414	0.072	9.50	29.7	83	31	116	36	0.09	448	507

新

附表 2:

样品名称	采样深度 m	点位坐标	镉	汞	砷	铅	总铬	铜	锌	镍	氰化物	氟化物	★锰
3#危废库	0-0.5	E: 117.041352 N: 30.542684	0.334	0.109	9.24	31.8	81	30	127	35	0.11	280	455
3#危废库	0.5-3		0.409	0.064	8.76	32.1	73	27	99	32	0.07	380	461
4#危废库	0-0.5	E: 117.041296 N: 30.542716	0.442	0.058	10.7	35.3	88	33	146	38	0.14	274	544
4#危废库	0.5-3		0.427	0.066	9.35	24.0	63	30	106	35	0.13	293	588
电镀车间 东南侧	0-0.5	E: 117.043443 N: 30.552203	0.358	0.091	12.2	26.8	92	34	130	36	未检出	328	719
电镀车间 东南侧	0.5-3		0.337	0.083	8.52	23.3	67	29	103	33	未检出	418	520
电镀车间 西南侧	0-0.5	E: 117.040753 N: 30.552906	0.507	0.095	10.1	21.5	88	30	131	30	0.05	271	564
电镀车间 西南侧	0.5-3		0.402	0.080	9.71	22.3	78	26	106	26	未检出	297	552
污水处理 设施	0-0.5	E: 117.042027 N: 30.552494	0.407	0.088	10.2	26.9	88	30	137	34	0.07	208	489
污水处理 设施	0.5-3		0.444	0.051	9.76	17.5	82	31	115	28	0.09	402	581
化学品库	0-0.5	E: 117.042742 N: 30.552412	0.429	0.080	9.46	61.8	84	44	176	59	0.54	450	582
化学品库	0.5-3		0.303	0.068	7.62	46.7	83	36	150	48	0.37	275	514
备注	★表示外包项目; 外包单位赤伊士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; 报告编号 SH2001166												

编制:

附件

审核: 罗晓丰

签发:

日期: 2020.6.6

2020.6.6



国晟检测
GUOSHENG TESTING

说 明

- 一、 本检测报告仅对此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- 二、 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、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。
- 三、 未经检测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扫描或部分复印检测报告。
- 四、 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的宣传活动。
- 五、 本单位应委托人要求，对检测结果和有关技术资料保密。
- 六、 若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
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本检测单位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合肥市高新区合欢路 12 号天龙集团回型楼三楼

电话：0551-63848435

传真：0551-63848435

邮政编码：230088